往事解密

被鲁迅写进小说的“敌人”

鲁迅在民国的文坛上，是一个比较有个性的人，因此树敌也比较多。在鲁迅的“敌人”中，有两个被写进了《故事新编》。只要鲁迅的小说还被人说起，这两个人就将“永垂青史”。

《故事新编》中有一篇小说叫《奔月》，这个小说的写作是有背景的。鲁迅南下后，《莽原》周刊的编辑高长虹、韦素园等人之间，因为刊发稿子的问题，矛盾公开化了，于是要求鲁迅出来给评评理。鲁迅又不在那儿，自然没法管。高长虹就怒了，一边自己创办刊物《狂飙》，一边公开写文章大骂鲁迅。鲁迅有点蒙了：你小子骂我干什么呀？韦素园写信告诉鲁迅说，高长虹一直暗恋许广平，有他的“月亮诗”为证：“……月儿我交给他了，我交给夜去消受。夜是阴冷黑暗，月儿逃出在白天，只剩着今日的形骸，失却了当年的风光……”

韦素园解释，诗中的夜是指鲁迅，太阳是高长虹，月亮是许广平。高长虹是不是暗恋许广平，并因此而迁怒于不知情的鲁迅呢？我想这事，也不是捕风捉影。因为高长虹还在另一篇文章中写过这样的句子：“我对于鲁迅先生曾献过最大的让步，不只是思想上，而且是生活上。”

鲁迅听此一说，就感觉很可恶，一边跟韦素园去信说，“要细心研究他的梦，或者简直动手撕碎它，让他痛哭流涕”，一边开始构思小说《奔月》。

如果读一下小说，就可以发现，小说中，后羿教训施放暗箭的逢蒙说：“你真是白来了一百多回。”这句话，影射的是当年高长虹经常往鲁迅家跑，一周三四次，三个多月算起来，正好一百多次。还有，小说《奔月》中人物的一些话语，如逢蒙诅咒后羿“打了丧钟”；嫦娥对后羿说“若以老人自居，是思想的堕落”；使女乙说“有人说老爷还是一个战士”；使女辛说“有时看去简直好像艺术家”等，均是模仿或挪用高长虹攻击鲁迅的话语来进行反讽。

可以说，如果高长虹没有公开大骂鲁迅，绝对不会有《奔月》这篇小说。

再来看《故事新编》中的《铸剑》，这篇小说创作的背后同样有一个故事。

很多人都知道鲁迅跟陈西滢吵架的事，这里补充几点大家可能不知道的事。一个是，架吵到后来，陈西滢不得不让胡适和徐志摩做和事佬，因为他的女朋友凌淑华的爸爸，看了鲁迅的文章，感觉自己这个未来的女婿人品好像有点不太好；一个是，气急眼的鲁迅拒绝调和，还回敬了徐志摩一篇《我还不能“带住”》，原因就是陈西滢在文章中，公然说鲁迅的《中国小说史略》抄袭了日本盐谷温教授的书。

说抄袭，那时候简直是骂人最严重的话了，所以鲁迅当时恼羞成怒。后来一打听，说鲁迅抄袭的这个话头，是顾颉刚跟陈西滢说的。顾颉刚算是鲁迅学生辈的人，曾经一起参与过《语丝》创办，本来关系也还好，但不知为什么顾颉刚说了鲁迅抄袭的话。事实上，鲁迅并没有抄袭，这一点当时胡适等很多人都澄清过。盐谷温和鲁迅的书也都出版了，读者可以比较鉴别。

这梁子就是结下了，巧的是，鲁迅后来去了厦门，顾颉刚也随后去了厦门。真是不是冤家不聚头！这还不算，鲁迅的朋友张廷谦要去厦门大学求职，托顾颉刚帮忙引荐，顾颉刚不但没帮忙，可能还说了不利于张廷谦的话。然而，后来得知厦门大学已经聘用了张廷谦，顾颉刚就写信跟张廷谦说：事情已经帮忙办妥了。

纸自然包不住火，鲁迅当然也知道了此事的来龙去脉，能不生气吗？于是一边给朋友写信讥讽、大骂顾颉刚，一边构思并将其写进小说《眉间尺》，后来改名为《铸剑》。小说写的是：眉间尺半夜被吵醒后，发现一只大老鼠掉进缸里，于是本来讨厌老鼠的眉间尺，就用木棍逗弄缸里的老鼠，老半天后，那老鼠筋疲力尽了。然后鲁迅写道：“近来很有点不大喜欢红鼻子的人。但这回见了这尖尖的小红鼻子，却忽然觉得它可怜了。”见过顾颉刚的人都知道，他大概有点酒糟鼻，也就是鼻头是红色的。所以鲁迅在小说中也把老鼠写成红鼻子，在给朋友的私信中常以“红鼻”来指代顾颉刚。

关于鲁迅与顾颉刚之间的恩怨是非，已经说不太清楚了。但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是，如果没有他们的恩怨，恐怕我们也就读不到《铸剑》这篇小说了。

（选自《今晚报》）

书苑撷英

像古人一样写诗

我从事文学创作已经四十多年，早年写诗，后来又写散文、小说、戏剧和电影剧本。20世纪90年代以前，文化圈内的人都把我称作诗人。有一个秘密大家都不知道，我学习写诗的最初，不是写新诗而是写旧体诗词。

我的继外祖父是一位读书人出身的老中医，他不但医术好，书法与旧体诗词的写作也在当地颇有名气。我四岁就跟着外祖父背诵诗词，五岁时就开始跟着他对对子，从一个字开始，后来对到五十个字，他说“绿”，我对“红”，他说“绿叶”，我对“红花”。如此数年，终于培养出我对中国文字的敏感以及初步的应用技巧。大约十岁之后，我就尝试写对联、绝句。十三岁时，外祖父出城去问诊，我跟着他，对着芳菲三月，外祖父给了《春景》这个题目，让我写五言绝句，我脱口说出“花如初嫁女，树似有情郎”这样的句子，外祖父大加赞赏。但是，一个十三岁的少年，确实不知道“初嫁女”应该是个什么样子，之所以能这样写，应该是数年进行诗词语言训练的结果。

几年之后，我成了一名下乡知识青年，村子里让我办黑板报，我的诗词写作立刻受到了限制。我无法在规定的句式、格律、对仗中完成对生活对象的描写，比如说“阶级斗争”“农业学大寨”这样一些语言，的确没有办法进入格律诗。由此我认识到，旧体诗词写作的年代，适合传统的农耕文明时代。进入工业文明之后，传统诗词不再可能成为表现生活的主流文体。随着时代的变迁，我们的文学样式越来越散文化、自由化，这就是我们的中国古典文学为什么从《诗经》、汉赋、唐诗、宋词、元曲到小说是一个逐步散文化的过程。到现在的电影、电视、网络文学的出现，从中可以看出，主流文学的走向越来越复杂，离传统的诗词越来越远。

但是，有一点要特别指出的是，虽然旧体诗词在描写现代生活时毫无优势可言，但在抒发感情、描写心灵的领域里却具有无与伦比的优势。支撑现代社会生活的，是政治、科学和经济。这三大领域，表现可以说是日新月异，每一年，都会有很多的词语诞生，也会有很多词语死亡。对于一个习惯于过传统的生活、愿意与自己的心灵对话的人，这种现代生活很无奈。大约在十五年前，我在一篇散文里就说过：“对于喜欢心灵生活的人来说，科技是一场瘟疫！”今天，我们再也不能驾一叶孤舟到江湖中去，也不能坐一辆牛车优游在乡村泥泞的路上。但是，我们面对一朵花的开放、一片秋叶的凋零，同李白、杜牧、王维、苏东坡等唐宋时代的伟大诗人所看到的春花秋叶，并没有什么两样。在物质的世界里，我们无法传统，但在精神生活中，我们完全可以排斥现代。描摹心灵生活，旧体诗词不但不会让我们捉襟见肘，反而让我们的感情变得典雅起来，古朴起来。

从二十岁开始，到三十五岁，我基本上是以新诗写作为主；三十五岁之后，很长一段时间，我是新诗旧诗都写；五十五岁之后，我几乎只写旧体诗词了。原因很简单，当我不再想在生活中扮演强者，我便愿意过恬静的心灵生活，在这种生活中，读古人的诗，然后又像古人一样写诗，便是一件非常有乐趣的事。

（摘自《文人的贵族精神》熊召政）

文坛走笔

不爱读书是谁的错

《不爱读书不是你的错》
作者：几米

杨绛说过：年轻时，以为不读书不足以了解人生，直到后来才发现如果不了解人生，是读不懂书的，读书的意义大概就是用生活感去读书，用读书所得去生活吧。想来，这是杨先生多年的读书收获，说给年轻人听的。

可转念一想，又觉得杨先生不太公平，只说了建议给年轻人。那么，小孩子们怎么办呢?他们初上社会，没有多少生活经验，也不够了解人生，生活感更少之又少。如果这样，阅读该是件很无趣的事吧?他们要从书中汲取多少乐趣，才肯扔掉手中的游戏机、电脑，乖乖地坐下来读书呢?“从小培养阅读习惯”的话，岂不成了空谈？

显然，为此担忧的大有人在。几米就这个问题深入思考，创作了新书《不爱读书不是你的错》。他以小孩子的口吻，道出“爱读书”这件事，带给孩子们的困惑与窘迫。

几米喜欢小孩。他不仅说自己心里住着一个小孩，而且在女儿出生之后，更是在自我介绍里将工作一栏写成了“带小孩”。2007年出版的《我的错都是大人的错》中，几米已经以小孩的口吻向大人们宣战了，掷地有声地说：“嘿！不要用你们大人的想法和眼光来看我们，大人看不到我们内心的奇幻彩虹！”

十几年过去了，想不到，现在的孩子们不是学乖了，而是吐槽火力越来越猛烈了，怼起大人来真是毫不留情啊！说得句句在理，令大人们无地自容。据说本书还引起了出版业内激烈的讨论：不爱读书到底是谁的错？孩子们究竟爱读什么样的书？

帕慕克说，“某天，我读了一本书，然后我的人生就改变了”。一个小孩接话说，“说不定会变坏”。这明显是大人眼中的“皮孩子”！但是另一个孩子说的，却不容大人小觑：“我上了一个网站，人生才彻底被改变了。”完蛋了，这孩子就是实话实说。可这世界，恰是因为真实而幽默。而幽默之后，大人们难道没有一点意兴阑珊吗？孩子们居然与大人有同样的见地。在我们轻视孩子的同时，其实也轻视了自己。

在阅读中，读者就像一条条潜入孩子心海里的鱼，不再只是见识他们的奇幻彩虹，而是被他们的聪慧俘虏，为他们的洞见折服。不爱读书的孩子，是因为没有找到值得他爱的书呀！今天的孩子们被现实社会的各种声音、观念、流行元素吸引、绑架，如果我们再不试图去了解他们，倾听他们的声音，那么，不仅在如何读书这件事上，也许会有更多的事情，令我们两代人之间，无法再沟通。

（选自《北京晨报》）